

# 深圳市人民政府

## 终止行政复议决定书

深府行复〔2025〕147号

申请人：李某

被申请人：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8005号深圳人才园

法定代表人：唐征勋，局长

委托代理人：叶振宏、黎顺，广东中全律师事务所律师

申请人因不服被申请人于2024年12月31日以深社保职养金核决字〔2025〕××号《深圳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养老金核准决定书》作出的行政行为，向本机关申请行政复议，本机关已依法受理。审查期间，申请人撤回该行政复议申请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四十一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终止行政复议。

深圳市人民政府

2025年3月31日